



光伏信息精选

(2025. 03. 03-2025. 03. 09)

嘉兴市光伏行业协会编

电话/传真: 0573-82763426

邮箱: jxgfhyxh@163.com

网址: www.jxgfzxh.org.cn

微信: 嘉兴市光伏行业协会

地址: 嘉兴市康和路 1288 号嘉兴光伏科创园 6 号楼 A207 室

目 录

行业聚焦

1. 全国首个光伏回收和循环利用展厅亮相秀洲 1
2. 光伏被列入 2025 年能源行业标准计划立项重点方向 3
3. 政府工作报告：关于光伏新能源发展、碳中和的 15 个金句 ... 4
4. 光伏产业供应链价格报告 6
5. 国家能源局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司司长李创军：推动新能源和可
再生能源发展再上新台阶 7
6. 中国科学报：高效高稳定性的纯红光钙钛矿 LED 研制成功 ... 13

企业动态

7. 晶科能源 Tiger Neo 3.0 及海豚 Sun Giga 闪耀济南展 15
8. 正泰新能两大基地荣获 SSI ESG 标准认证 16

政策信息

9. 浙江：到 2030 年底风光装机达 8000 万千瓦 19
10. 浙江省能源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监管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
..... 19

全国首个光伏回收和循环利用展厅亮相秀洲

在“双碳”目标驱动下，中国光伏产业已成为全球清洁能源转型的标杆。然而，随着光伏组件大规模应用，其退役后的回收与循环利用问题逐渐凸显。近日，全国首个光伏回收和循环利用展厅在秀洲区正式开馆，标志着我国在光伏全产业链可持续发展领域迈出关键一步。

走进中国光伏回收和循环利用展厅，光伏回收历史展示墙、退役光伏组件拆解和生态设计产品展区、信息化大屏、光伏回收产业技术演示等内容应有尽有。该展厅由中国绿色供应链联盟光伏专委会光伏回收产业发展合作中心精心打造，是一个完全采用绿色能源供电的示范性展厅。

作为展厅的“智慧大脑”，全国地理信息平台展示了中心一系列最新的研究成果，包括全国及典型气候区的退役量预测、全国光伏回收企业布局、光伏回收工厂建设及光伏回收市场规模的经济性测算等，为行业规划提供了精准支撑。“我们做了全国性市场规模预测，以及光伏回收建厂的经济性测算，希望能给企业设立具体的光伏回收点，提供未来经济性价值的初步判断，进一步推动光伏回收产业的发展。”中国绿色供应链联盟光伏专委会光伏回收产业发展合作中心项目高级专员徐俊屿说。

在展厅显眼位置，全球首块全回收再生光伏组件惊艳亮相。该组件是由秀洲辖区内的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

中聚材料有限公司等多家光伏企业开拓创新、齐心协力参与完成的。

徐俊屿向记者介绍：“在制作过程中，通过物理拆解、材料提纯等工艺，实现组件中玻璃、硅、银等材料的再生利用，验证了废旧光伏组件‘涅槃重生’的技术可行性。”它的成功问世，展示了我国在废旧光伏组件资源循环利用方面的重大进展。

值得一提的是，展厅还精心布置了我国光伏回收产业两条典型技术路线——物理法和热解化学法的成套拆解设备模型，并配套动画模型，直观展示了废旧光伏组件从拆解到再利用的全流程，不仅给大众打开了一个感受绿色科技魅力的窗口，还为普及光伏回收知识、提高公众环保意识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在展厅内，参观者可以看到废旧光伏组件整套拆解流程下的不同拆解产物，包括碎电池片、铝框、光伏玻璃、焊带等多个实物产品。同时，用废旧光伏组件上回收的银和硅片制成的工艺品——瞰戒和瞰扣也亮相展厅，瞰戒和瞰扣底部的材料来自于电池片上回收的银栅线，瞰戒和瞰扣面上的材料来自于回收的电池片或退银的硅片，这两件工艺品吸引了众多观众的目光。

此外，该展厅还展示了体现光伏组件生态设计“三无”思想的三件展品，分别是无氟背板、脱醇硅胶和无铅焊带，由于

这些材料不含氟、铅和丁酮肟等有害材料，有助于降低光伏组件退役后回收处理对环境产生的污染。

近年来，秀洲区持续擦亮光伏产业“金字招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目前已拥有尤为较为完整的产业链。“眼下，光伏组件的妥善回收，正成为整个行业的关注重点。此次展厅的落地，不仅补全了秀洲光伏产业链的‘最后一公里’，使其更加完善并形成循环产业链，还有助于推动整个行业向更绿色、可持续发展的方向发展。”徐俊屿表示。

未来，中国光伏回收和循环利用展厅将以秀洲为起点，将光伏绿色循环的理念和工作推向全国乃至全世界。

（来源：读嘉新闻客户端）

光伏被列入 2025 年能源行业标准计划立项重点方向

近日，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印发《2025 年能源行业标准计划立项指南》的通知，通知指出，深入分析能源发展改革的新形势新要求，紧密围绕保障能源安全和绿色低碳转型，促进能源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发展，突出重点领域和关键技术要求，提出能源行业标准计划。附件中共列出包括电力、光伏等在内的 168 个立项重点方向。

政府工作报告：关于光伏新能源发展、碳中和的 15 个金句

1、一年来，大力推动创新驱动发展，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推进科技强国建设，全面启动实施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加快完善重大科技基础设施体系，加强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稳定工业经济运行，推进制造业技术改造升级，制造业投资增长 9.2%。新培育一批国家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商业航天、北斗应用、新型储能等新兴产业快速发展。制定修订环保、安全等强制性国家标准。加快数字中国建设，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10%左右。

2、一年来，持续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提升绿色低碳发展水平。强化生态环境综合治理，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继续下降。深入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荒漠化、沙化土地面积持续“双缩减”。推动重点行业节能降碳改造，推进新能源开发利用，非化石能源发电量占总发电量的比重接近 40%。启动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全国碳排放权交易更趋活跃。

3、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发挥好货币政策工具的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适时降准降息，保持流动性充裕，使社会融资规模、货币供应量增长同经济增长、价格总水平预期目标相匹配。优化和创新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更大力度促进楼市股市健康发展，加大对科技创新、绿色发展、提振消费以及民营、

小微企业等的支持。

4、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创新和丰富消费场景，加快数字、绿色、智能等新型消费发展。

5、激发数字经济创新活力。持续推进“人工智能+”行动，将数字技术与制造优势、市场优势更好结合起来，支持大模型广泛应用，大力发展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人工智能手机和电脑、智能机器人等新一代智能终端以及智能制造装备。扩大5G规模化应用，加快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优化全国算力资源布局，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加快完善数据基础制度，深化数据资源开发利用，促进和规范数据跨境流动。促进平台经济规范健康发展，更好发挥其在促创新、扩消费、稳就业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6、深化财税金融体制改革。完善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标准体系和基础制度。

7、稳定对外贸易发展。培育绿色贸易、数字贸易等新增长点，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发展新型离岸贸易。

8、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进一步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统筹产业结构调整、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应对气候变化，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

9、加快发展绿色低碳经济。完善支持绿色低碳发展的政策和标准体系，营造绿色低碳产业健康发展生态。

10、深入实施绿色低碳先进技术示范工程，培育绿色建筑

等新增长点。

11、加强废弃物循环利用，大力推广再生材料使用。

12、健全绿色消费激励机制，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

13、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扎实开展国家碳达峰第二批试点，建立一批零碳园区、零碳工厂。加快构建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扩大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行业覆盖范围。

14、开展碳排放统计核算，建立产品碳足迹管理体系、碳标识认证制度，积极应对绿色贸易壁垒。

15、加快建设“沙戈荒”新能源基地，发展海上风电，统筹就地消纳和外送通道建设。开展煤电低碳化改造试点示范。规划应对气候变化一揽子重大工程，积极参与和引领全球环境与气候治理。

（来源：政府工作报告）

光伏产业供应链价格报告

当前市场最新报价：N型复投料均价为 41 元/千克，N型致密料均价为 40 元/千克，N型颗粒料均价为 38 元/千克；M10 单晶硅片报价为 1.1 元/Pc；G12 单晶硅片报价为 1.65 元/Pc；N型 182 单晶硅片报价为 1.18 元/Pc，N型 210 单晶硅片报价为 1.55 元/Pc，N型 210 R 单晶硅片报价为 1.35 元/Pc。

M10 单晶 PERC 电池片报价为 0.33 元/W，M10 单晶 TOPCon 电池片报价为 0.295 元/W，G12 单晶 TOPCon 电池片报价为 0.295 元/W，G12 R 单晶 TOPCon 电池片报价为 0.31 元/W。

182mm 单面单晶 PERC 组件报价为 0.69 元/W；210mm 单面单晶 PERC 组件报价为 0.70 元/W；182mm 双面双玻单晶 PERC 组件报价为 0.70 元/W；210mm 双面双玻单晶 PERC 组件报价为 0.71 元/W；182mm TOPCon 双面双玻组件报价为 0.72 元/W；210mm HJT 双面双玻组件报价为 0.86 元/W。

2.0mm 镀膜光伏玻璃均价为 13 元/平米；3.2mm 镀膜光伏玻璃均价为 21 元/平米；2.0mm 背板玻璃均价为 14 元/平米。

（来源：集邦新能源网）

国家能源局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司司长李创军：推动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展再上新台阶

2025 年全国能源工作会议强调，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深入推进能源革命，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在新的起点上奋力谱写能源高质量发展新篇章。国家能源局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司（以下简称“新能源司”）认真落实全国能源工作会议部署，锚定“双碳”目标任务，持续加强重大问题研究、重大政策供给、重大工程建设，推动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实现跃升发展，为“十四五”圆满收官、“十

五五”良好开局奠定坚实基础。

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进入大规模、高比例发展新阶段

2024年，在“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指引下，通过全行业的共同努力，我国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继续保持高质量跃升发展的良好态势，保障能源安全供应、支撑能源绿色低碳转型的作用日益凸显。

一是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占比过半，新能源装机首次超过煤电。截至2024年底，我国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达到18.89亿千瓦，同比增长24.6%，装机占比连续两年超过一半。其中，风电光伏合计装机达到14.06亿千瓦，提前6年完成我国在气候雄心大会上承诺的“到2030年中国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12亿千瓦以上”目标，首次超过煤电装机。“十四五”以来，我国风电光伏新增装机连续4年超过1亿千瓦，2024年新增装机达到3.57亿千瓦，带动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3.73亿千瓦，同比增长23%，约占发电新增装机的86%；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已连续两年突破3亿千瓦，在全球新增装机的占比超过50%。

二是可再生能源电量占比超过三分之一，新能源电量占比接近20%。2024年，我国可再生能源发电量达到3.47万亿千瓦时，约占全部发电量的35.2%，超过2023年欧盟全社会用电量。其中，风电太阳能发电量合计1.83万亿千瓦时，约占全社会用电量的18.6%，超过全国第三产业用电量。可再生能源发电量较2023年同期增加5419亿千瓦时，约占全社会新增用电量的86%。

全国可再生能源平均利用率保持在 95%以上。

三是分布式成为新能源发展新势力，分布式光伏占全部光伏发电突破 40%。推动风电光伏就地就近开发利用，组织开展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千乡万村驭风行动”和“千家万户沐光行动”。截至 2024 年底，全国分布式光伏装机达到 3.7 亿千瓦，是 2013 年的 121 倍，占全部光伏发电装机的 42%，占全部光伏发电量的 41%。特别是中东南部地区，2024 年新增光伏装机中分布式占 65%。分布式新能源的大规模开发利用，为中东南部地区构建多元清洁能源供应体系、保障能源供应、助力乡村振兴发挥了重要作用。

总的来看，可再生能源装机占比过半、新能源发电装机超过煤电、发电量占比接近 20%，标志着我国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进入大规模、高比例跃升发展新阶段；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已经成为保障能源安全的重要力量，成为推动能源转型的主导力量。

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行业管理实现新提升

2024 年，新能源司坚决落实国家能源局党组要求，团结协作、攻坚克难、履职尽责、担当作为，有力有效保障各项任务圆满完成，行业管理实现新提升。

一是聚焦行业顶层设计，深入开展规划编制落实。着力抓好“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落实，组织开展“十五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研究，目前全部 21 个专题已形成研究成果，在此基础上形成了规划初步思路。印发藏东南（玉察）水风光

一体化基地规划，推动澜沧江上游和金沙江上游水风光一体化基地规划取得阶段性成果。

二是服务行业发展需求，持续加强政策供给。配合全国人大环资委开展可再生能源法修改工作，形成修法草案建议稿。落实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促进绿电使用和国际互认”要求，研究出台绿证核发和交易规则、绿证与自愿减排市场衔接、促进绿证市场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等3项绿证政策，持续健全完善绿证制度，积极推动绿证“走出去”。围绕促进可再生能源消费，联合多个部门印发《关于大力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的指导意见》，下达并推动消纳责任权重向重点行业和重点用能单位分解，明确电解铝行业绿色电力消费比重目标并使用绿证核算。制订《抽水蓄能电站开发建设管理暂行办法》、修订出台《分布式光伏发电开发建设管理办法》。印发加强农村电网巩固提升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绩效管理的通知。

三是心怀“国之大者”，全力推进重大工程。全力推进“沙戈荒”大基地建设，组织召开4次可再生能源开发建设调度会，召开3次专题会商会，2次印发督办函，赴广西、内蒙古、甘肃、陕西、山西、辽宁、河北等省份进行调研，现场推动地方、开发企业加快基地建设，并赴自然资源部、国家林草局协调用地用林和环评等问题。目前第一批基地基本建成投产，第二、第三批基地正在加快建设。积极推动雅下水电工程按期核准，按照“国家定规模、地方定项目”的原则，明确各省2024~2028年抽水蓄能项目建设规模及时序安排。会同有关部门积极推进“三

北”荒漠化防治和风电光伏一体化工程建设，配合编制沙漠戈壁荒漠地区光伏治沙规划，印发《关于有序推进光伏治沙项目开发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组织河北、内蒙古、上海、浙江、西藏、青海等6个试点省份启动风光资源普查。

四是积极服务能源民生，推进农村能源绿色转型。实施千乡万村驭风行动，印发《关于组织开展“千乡万村驭风行动”的通知》，在河南召开现场推进会，目前全国15个省份已启动实施。组织完成整县推进屋顶分布式光伏评估与复核。下达2024年农网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50亿元，推进农村电网建设、改造；在有序推进第一批15个试点建设的基础上，公布第二批8个农村能源革命试点建设名单并推进组织实施。

再绘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展新画卷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谋划“十五五”规划的关键一年。新的一年，我们将坚持扩量提质、守正创新，在继续大力发展、做大总量的基础上，着力实现可再生能源质的提升。

加快法律修订和规划制定。按照全国人大环资委要求，进一步对可再生能源参与电力市场交易等关键问题进行深化研究，推动形成高质量的可再生能源法修改草案。在21项专题研究基础上，进一步深化研究“十五五”可再生能源发展思路，形成规划初稿。

推动重大工程建设。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关于加快“沙戈荒”新能源基地建设的要求，加快推动第二、第三批大基地

建设，两批基地力争 2025 年底前建成投产 5000 万千瓦左右。积极稳妥推进重大战略性水电工程开发建设，督促水风光一体化基地加快建设，指导各省有力有序推动抽水蓄能项目建设。大力推动海上风电发展走向深水远岸。开展风光资源普查试点总结，为后续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普查奠定基础。

推动新能源集成式发展。研究推进新能源集成发展的实施方案，支持沙漠戈壁荒漠等新能源资源丰富地区建立适合新能源特点的产业体系，积极开展新能源制氢、氨、醇产业，促进新能源和其他产业协同、整体式发展，充分依托新能源优势牵引生产力布局。支持中东南部地区大力发展屋顶分布式光伏和海上风电，积极探索建设智能微电网、虚拟电厂等新型市场主体，加快中东南部地区产业绿色低碳转型。

扩大绿证市场需求。结合能源法贯彻实施，落实绿色电力消费促进机制，完善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压实全社会各类用户绿电消费责任。大力培育绿证市场，印发《关于促进绿证市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提高全社会绿色用能水平。推动绿证国际互认，助力扩大外贸出口。

加强能源民生保障。持续推进农村电网建设、改造，开展“十五五”农村电网建设改造调研和方案编制，修订农网中央预算内投资管理办法。持续推动“千乡万村驭风行动”和“千家万户沐光行动”，推动分布式新能源发展。

加大政策研究储备。研究起草《光伏电站升级改造和退役管理办法》，提高光伏电站资源利用效率和发电能力。研究离

网式风电、光伏制氢有关支持政策，促进可再生能源非电利用。开展“水风光+”创新发展优秀实践案例征集，鼓励探索 100% 可再生能源供给消纳新模式新业态。

（来源：中国电力报）

中国科学报：高效高稳定性的纯红光钙钛矿 LED 研制成功

由南开大学袁明鉴教授、陈军院士、章炜研究员领衔的研究团队成功研发兼具世界一流性能及稳定性的纯红光钙钛矿电致发光器件(LED)。相关研究成果近日发表于《自然》。

钙钛矿材料具有荧光量子产率高、色纯度高、色域广等独特优势，被认为是下一代超高清显示技术的理想材料。作为红、绿、蓝三基色之一，纯红光钙钛矿 LED 对实现满足 Rec. 2100 超广色域标准的下一代超高清显示系统至关重要。然而，纯红光钙钛矿 LED 长期受材料稳定性差这一问题困扰。

CsPbI₃ 钙钛矿量子点具有尺寸依赖的可调带隙发光，是实现纯红光钙钛矿 LED 的理想材料。然而，CsPbI₃ 钙钛矿本征相稳定性较差，其体相材料在室温下易发生相转变，转化为非光学活性相。此外，CsPbI₃ 钙钛矿量子点由于粒径极小、表面能极大，导致其在室温下几乎无法稳定存在。因此，了解亚稳态 CsPbI₃ 钙钛矿量子点相转变机制，在此基础上发展高效相稳定

性提升新策略,进而实现高效与高稳定兼备的纯红光钙钛矿 LED,是推动钙钛矿发光材料在超高清显示应用的必然需求。

袁明鉴、陈军、章炜带领的研究团队长期从事高性能半导体光电转换材料及器件研究。在持续探索过程中,他们发现通过晶格应力操控实现钙钛矿局部晶格扭曲,可以显著增强亚稳态钙钛矿材料的相稳定性。

基于上述发现,研究团队提出“外延异质结界面应力操控”策略,首次利用全溶液法实现钙钛矿范德华外延异质结的大面积原位可控制备,成功突破材料稳定性与器件性能双重瓶颈,研发出高效与高稳定性兼备的纯红光钙钛矿 LED,为下一代超高清显示技术发展提供了关键技术支撑。

(来源:钙钛矿学习)

晶科能源 Tiger Neo 3.0 及海豚 Sun Giga 闪耀 济南展

近日，2025 第二十届中国（济南）国际太阳能利用大会暨第四届中国（山东）新能源与储能应用博览会在泉城隆重启幕，全球领先的光储企业晶科能源携最新一代 Tiger Neo 3.0 高效组件及海豚工商业储能系统解决方案亮相展会。凭借领先的光储技术，卓越的产品性能，完善的配套服务体系，晶科能源为与会者带来了更加安全、绿色、经济性的智慧能源解决方案。

此次展示的晶科能源 Tiger Neo 3.0 组件，基于 HJT4.0 电池技术平台的精心打造，实现突破性创新，功率达到 670w。借助 20BB，HCP，MAX 等多个创新技术，有效的减少光学和电学的损耗，从而增加电池的转换效率，助力组件的发电功率提升，双面率高达 85%，仅靠高双面率优势就可以带来综合发电量提升约 3.38%（若地面反射率越高，则发电量提升越明显）。此外，依托北京鉴衡、TÜV 莱茵、TÜV 北德等权威第三方机构，在海南、江苏、日本等多地进行实证项目测试，凭借更优的双面率和弱光性能，晶科 Tiger Neo 3.0 产品综合发电量优势显著，能够为光伏项目带来更多的投资回报增益。

另一展品晶科海豚 Sun Giga G2 261KWh 液冷储能系统解决方案，则凭借其卓越的产品性能和极致的安全设计，成为储能领域的佼佼者。该系统采用 314Ah 大电芯设计，实现 81Wh/L 的高能量密度，显著提升了电池容量和发电量。其液冷结构设计

和智能热管理策略,确保系统温差 $\leq 2^{\circ}\text{C}$,提升电池可用电量 10% 以上,系统 RTE 提升 2%,极大提高了电池的使用寿命和系统性能,同时最大程度降低由于温差不均导致的过充过放而引发的火灾风险。从电芯到系统,海豚 Sun Giga G2 在结构安全、电气安全、消防安全等方面均进行了全方位的优化,通过三层防护和五维安全设计,为工商业用户提供了高效、安全、经济的储能解决方案。

在本次济南光伏展上,晶科能源凭借 Tiger Neo 3.0 高效组件和海豚 Sun Giga G2 液冷储能系统解决方案,充分展示了晶科在光储领域的强大实力和创新能力。这些产品不仅在性能上实现了重大突破,更在安全性和经济性上达到了新的高度。随着新能源产业的不断发展,晶科能源将继续致力于技术创新,助力实现绿色可持续发展的未来。

(来源:晶科能源 JinkoSolar)

正泰新能两大基地荣获 SSI ESG 标准认证

近日,正泰新能旗下两大生产基地——海宁基地与盐城基地成功通过 Solar Stewardship Initiative (SSI) ESG 标准认证,并荣获银牌评级。这一荣誉充分体现了正泰新能在环境、社会和治理(ESG)领域的积极实践成果。

太阳能管理倡议(SSSI)由欧洲太阳能协会(Solar Power

Europe) 和英国太阳能协会 (Solar Energy UK) 创立, 是光伏行业极具代表性的 ESG 标准, 覆盖多晶硅、硅锭、硅片、电池、组件等全产业链环节。自成立以来, SSI 得到了国际金融公司 (IFC) 及欧洲投资银行 (EIB) 等权威机构的认可, 成为全球光伏行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参考。截至 2024 年底, 已有 40 多个活跃在光伏行业及供应链责任领域的组织加入 SSI, 拥有广泛的影响力与公信力。

SSI 通过与全球太阳能价值链上的制造商、开发商、安装商和采购商紧密合作, 致力于促进负责任的生产、采购和材料管理, 旨在提升整个太阳能供应链的透明度、可持续性以及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 (ESG) 绩效。其核心目标包括确保能源转型的公正性、包容性以及对人权的尊重; 建立机制以增强全球太阳能产业供应链的完整性; 推动 ESG 实践并在监管机构、客户和商业伙伴之间建立对太阳能价值链可持续性的信心。

正泰新能海宁基地与盐城基地的 SSI ESG 认证审核由国际知名认证机构 TÜV Rheinland 执行, 审核时间分别为 2025 年 1 月 6 日至 10 日及 1 月 13 日至 15 日。经过严格的现场评估与文件审核, 两大基地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正式获得 SSI ESG 银牌认证。

SSI ESG 标准以严苛和全面著称, 涵盖治理、商业道德、环境、人权和劳工权利等多个核心领域。在治理层面, SSI 要求企业建立完善的管理体系, 确保决策透明、责任明确; 商业道德方面, 对企业的诚信经营、反贿赂等行为进行严格规范; 环境

标准则涉及产品全生命周期的碳排放、资源利用效率等关键指标，促使企业在生产、运输、使用及回收环节减少对环境的负面影响；人权和劳工权利的考量，则保障了企业供应链中各环节从业者的合法权益。

正泰新能获得 SSI ESG 银牌认证，意味着其在上述复杂且严格的标准考核下达到了较高水平，也充分证明了正泰新能在 ESG 管理方面的卓越能力，其产品、运营和管理经受了全方位的检验，展现了企业在可持续发展领域的领先实力。

正泰新能致力于成为全球最具竞争力的光伏组件供应商，未来，将继续以高标准推动行业进步，携手合作伙伴共同构建更加透明、负责任的光伏价值链，为全球绿色能源发展注入更多动力。

（来源：正泰新能 Astronergy）

浙江：到 2030 年底风光装机达 8000 万千瓦

近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关于浙江省推动碳排放双控工作若干举措的通知》。《通知》指出，大力发展非化石能源。推进“光伏+”行动，有序推进核电、海上风电项目建设，大力发展生物质能、地热能、海洋能等新能源。到 2025 年底，新增风电光伏装机 600 万千瓦、核电装机 100 万千瓦，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扣除原料用能和能耗单列项目用能）在 24% 左右；到 2030 年底，全省风电光伏、核电装机分别达到 8000 万千瓦、1800 万千瓦。科学布局建设抽水蓄能项目，到 2025 年底、2030 年底全省抽水蓄能累计装机分别不少于 988 万千瓦、2400 万千瓦。（附件见原文）

浙江省能源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监管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全省能源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结合我省能源领域工程建设实际，制订本指导意见。

第二条 能源领域工程建设项目（以下简称“能源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应当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自觉接受依法实施的监督。

第三条 在浙江省行政区域内能源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

活动，适用本意见。

第四条 本意见所称能源工程，是指发展改革（能源）部门核准或者备案的煤炭、石油、天然气、核能、水能、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地热能、海洋能以及电力、热力、氢能等能源基础设施项目。

第五条 全省能源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行政监督管理工作按管理权限分别由省能源局、设区市能源主管部门、县（市、区）能源主管部门负责。设区市、县（市、区）政府对本级能源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行政监督管理工作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六条 省能源局负责指导督促全省能源工程招标投标行业监管工作，建立健全能源工程全链条、全过程监管体系，负责编制全省统一的能源工程的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等示范文本，负责能源工程评标专家的选聘、抽取等管理工作，并统一纳入全省综合性评标专家库。

第七条 设区市能源主管部门指导和监督属地内能源工程招标投标行业监管工作，并具体负责市级及以上能源主管部门核准或备案的辖区内能源工程招投标监管工作。跨多个设区市项目的招投标监管单位，由省能源局根据项目投资分布情况指定。

第八条 县（市、区）能源主管部门负责县（市、区）能源主管部门核准或备案的能源工程招投标监管工作。跨多个县（市、区）辖区项目的招投标监管单位，由设区市能源主管部门根据项目投资分布情况指定。

第九条 设区市、县（市、区）能源主管部门依法指导、监

督本行政区域内能源工程招标投标活动,主要工作包括:

(一)接受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推送的项目招投标过程资料。

(二)负责本地区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能源行业入库专家的初审工作,并依法监督本地区能源工程评标专家的评标评审活动。

(三)对招标公告发布、招标文件发布、澄清文件发布、评标委员会组建、开标、评标、定标、合同签订、合同履行等活动进行监督管理。

(四)处理本级受理的招标投标活动过程中的投诉案件。

(五)依法查处本行政区域内能源工程招标投标活动中的违法违规行为,记录并上报不良行为,依法作出行政决定。

(六)其他依法必须接受指导、监督的能源工程招标投标活动。

第十条 各级能源主管部门依职责负责省招标投标智慧监管监督系统推送涉及本行业预警信息的处置工作。

第十一条 项目的标前、标中和标后按照《招标投标法》《招标投标实施条例》《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构建规范有序招标投标市场的若干意见》(浙政发〔2024〕17号)等有关要求执行。

第十二条 本意见于2025年XX月XX日起实施。